

关于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
的回复

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送达的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。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经认真核实，情况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问询函签署之日，除公司已公告事项外，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确认，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（2025 年 1 月 27 日、2 月 5 日、2 月 6 日）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<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>的回复》之签章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2025年2月6日